



函

受文者：國際扶輪 3750 地區
發文日期：2017 年 5 月 19 日
發文字號：國扶辦字第 201617289 號
附件：
主旨：復貴地區中華扶輪教育基金會大使獎學生案。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地區 2017 年 5 月 17 日 국로 3750-1617- 177 空函
- 二、大使獎學金錄取學生 Jung Woo Hwang (黃政宇音譯) 以及學生 Se Na Kwon (權世娜音譯) 因故取消，經與中華扶輪教育基金會爭取後，同意取消並保留名額。貴地區可於 2017-18 年度提出申請或於 6 月 30 日前提出替補學生資料，呈報中華扶輪教育基金會董事會進行審查。如未能於此日期前提出，即待 2017-18 年度申請。

正本：如受文者

副本：台韓親善協會主委 鄭泐昌

地 區 總 監：謝木土

